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提呈發售或招攬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包括其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任何證券監管機構登記。證券依據證券法項下S規例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如未登記或獲豁免遵守證券法的登記規定，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證券將不會於美國或提呈發售受限制或被禁止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進行公開發售。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通告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18)

5,000,000,000 美元中期票據計劃(「該計劃」)

安排行及交易商

光銀國際

中國光大銀行香港分行

花旗

中信里昂

本公司已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提出申請計劃自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將該計劃下的票據以僅向專業投資者(定義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37章)發行債務的方式(詳情按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刊發之發售通函詳述)上市。預期該計劃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三日開始生效。

代表董事會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曉鵬

中國·北京

2021年8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付萬軍先生及曲亮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曉鵬先生、吳利軍先生、姚仲友先生、姚威先生及劉沖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洪才先生、王立國先生、邵瑞慶先生、洪永森先生、李引泉先生及韓復齡先生。